

学位授权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

| | |
|--------|----------|
| 学位授予单位 | 名称：福州大学 |
| | 代码：10386 |

| | |
|--------------|------------|
| 授权学科 (类别) | 名称：管理科学与工程 |
| | 代码：1201 |

| | |
|------|------|
| 授权级别 | √ 博士 |
| | √ 硕士 |

2024年1月16日

编写说明

一、本报告是根据评估内容对学位授权点建设情况的全面总结，分为四个部分：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工作特色与成效、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和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二、本报告按学术学位授权点编写，同时获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只编写一份总结报告。

三、封面中单位代码按照《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学位与研究生管理信息标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编，2004年3月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中教育部《高等学校代码》（包括高等学校与科研机构）填写；学术学位授权点的学科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2011年印发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填写，只有二级学科学位授权点的，授权学科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原国家教育委员会1997年颁布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填写；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类别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2011年印发的《专业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目录》填写；同时获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授权级别选“博士”、“硕士”；只获得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授权级别选“硕士”。

四、本报告采取写实性描述，能用数据定量描述的，不得定性描述。定量数据除总量外，尽可能用师均、生均或比例描述。报告中所描述的内容和数据应确属本学位点，必须真实、准确，有据可查。

五、本报告的各项内容是本学位点2023年的情况，统计时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除特别注明的兼职导师外，本报告所涉及的师资均指目前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专职人员（同一人员原则上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填写）。

七、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励、教学成果奖励等）应是署名本单位，且同一人员的同一成果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填写。引进人员在调入本学位点之前署名其他单位所获得的成果不填写、不统计。

八、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一律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编写。

九、本报告文字使用四号宋体，纸张限用A4。

目 录

| | | |
|-------|----------------|----|
| 一 |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 1 |
| 1.1 | 学位授权点简介..... | 1 |
| 1.2 | 目标与标准..... | 2 |
| 1.3 | 基本条件..... | 6 |
| 1.3.1 | 培养方向..... | 6 |
| 1.3.2 | 师资队伍..... | 6 |
| 1.3.3 | 科学研究..... | 7 |
| 1.3.4 | 科学教研支撑..... | 8 |
| 1.3.5 | 奖助体系..... | 9 |
| 1.3.6 | 管理服务..... | 9 |
| 1.4 | 人才培养..... | 10 |
| 1.4.1 | 思想政治教育..... | 10 |
| 1.4.2 | 师德师风建设..... | 10 |
| 1.4.3 | 招生选拔..... | 11 |
| 1.4.4 | 课程教学..... | 11 |
| 1.4.5 | 导师指导..... | 11 |
| 1.4.6 | 学术训练..... | 12 |
| 1.4.7 | 学术交流..... | 13 |
| 1.5 | 质量监控..... | 10 |
| 1.5.1 | 质量保障..... | 14 |
| 1.5.2 | 分流淘汰..... | 14 |
| 1.5.3 | 学位论文..... | 15 |
| 1.5.4 | 学风教育..... | 15 |
| 1.5.5 | 管理服务..... | 16 |
| 1.5.6 | 就业发展..... | 17 |
| 二 | 工作特色与成效..... | 17 |
| 2.1 | 制度建设..... | 17 |

| | | |
|-----|-----------------|----|
| 2.2 | 立德树人..... | 17 |
| 2.3 | 科教融合和产教融合..... | 17 |
| 2.4 | 文化建设..... | 17 |
| 2.5 | 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 17 |
| 三 | 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 | 22 |
| 四 | 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 22 |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1 学位授权点简介

福州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始建于 1981 年，其学科基础可追溯于 1981 年创立的工业管理工程系。1994 年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04 年在机械设计及理论二级学科博士点下开始招收工业工程博士研究生，2005 年被确定为福建省重点学科，2006 年获得管理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07 年获得管理系统工程、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金融工程、科技与教育管理、物流管理、电子政务与区域资源管理等 6 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08 年被列为“国家 211 工程”三期重点学科建设项目，2012 年获批设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同年被评为福建省特色重点学科。在 2012 年全国 102 所参评高校学科评估中，与南开大学、吉林大学等 13 所高校并列第 34 位。在 2016 年度和 2021 年度教育部第四轮和第五轮学科评估中，福州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均位列 B+档，在福建省高校中排名第一。在 2023 年软科中国最好学科排名中位列第 41 名（前 20%）。

本学位点依托管理科学与工程省级特色重点学科、管理科学与工程省级重点学科和“管理科学理论、方法及其应用”国家“211 工程”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以建设世界一流学科为目标，瞄准学科发展前沿，围绕国家和福建省政治、经济、科教发展战略目标以及管理科学与工程研究发展的需求，本着“加强应用、重视基础、突出特色”的思路，设置了 7 个二级博士专业培养方向和 4 个二级硕士专业培养方向，研究解决社会、经济、科教和工程等方面急需解决的管理问题，以达到服务国家区域经济发展和培养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的目的。

本学位点充分发挥本学科在一些研究和应用领域中已取得的相对明显优势，以福建省高等学校科技创新团队“复杂管理系统技术经济分

析、评价与决策”和“决策科学与科技创新管理”为牵引，始终坚持团队培养、学科建设与项目研究相结合，突出人才培养质量，重视师资队伍建设，积极推动本学位授权点的师生与国内外同行的学术交流，使本学科既能开展高水平基础理论与应用研究，又能很好地服务社会。

简而言之，本学位点具有良好的办学基础与办学条件，学科定位准确，办学目标明确，培养方向设置清晰，培养方案设计合理，培养过程规范，培养质量监控严格，管理制度健全，符合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要求。

1.2 目标与标准

1.2.1 培养目标

本学位点紧紧围绕“宽口径、厚基础、高素质”的人才培养目标，坚持立德树人，高度重视教育教学改革和研究生综合素质的培养，构建具有理工特色、融科学素养和人文精神为一体的课程体系，以培养具有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能力的高级复合型人才，为服务区域科技创新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奠定良好的人才基础。

1.2.2 学位标准

本学位点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博士研究生学制为4年，采取课程学习、听取讲座报告和论文研究相结合的培养方式。要求通过上述几种方式的学习，系统掌握管理科学与工程领域的理论知识，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及国家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制定了本学位授权点的硕、博士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其中硕、博士研究生获取学位基本要求如下：一是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科研道德和敬业精神，诚实守信，身心健康；二是具有敏锐的思维和的分析能力，能够判断研究问题的价值，

跟踪学术前沿，进行理论和知识创新；三是具有学术研究的感悟力，理解学术研究的真谛，掌握科学的研究方法和研究规范，不断开拓新的领域并做出自己的创造性贡献；四是对社会经济与管理工程中的问题有敏锐的洞察力，并能提炼成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方向的科学问题，进行理论升华与创新；五是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具有较好的写作能力和国际学术交流能力。

本学位点要求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中的主要创新性研究成果应撰写成学术论文，申请毕业论文答辩前须在本学科领域省部级以上有CN刊号的刊物上至少发表（包括录用）1篇与学位论文内容有关的学术论文或以主要成员参与相关课题研究。

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应表明作者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并对学科发展有所创新，对经济建设有所贡献。按照《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论文发表要求的规定》，本学位点的博士生在学期间发表论文须符合以下条件方能授予学位：**一是**必须在《福州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术期刊及论文认定实施细则》认定的顶级期刊发表（或录用）1篇；或二类及以上期刊发表（或录用）至少3篇论文，其中一类期刊至少发表（或录用）1篇。**二是**发表论文作者排名必须为博士研究生本人为第一作者或者导师为第一作者、博士研究生为第二作者。**三是**博士研究生发表的论文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或经济与管理学院相关研究机构。

1.3 基本条件

1.3.1 培养方向

本学位点结合自身优势和社会需求，设有7个二级学科博士点，分别为科技与教育管理（1201Z1），管理系统工程（1201Z2），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1201Z3），物流管理（1201Z4），金融工程（1201Z5），

电子政务与区域资源管理（1201Z6），政策科学与政府管理创新（1201Z7），4个二级学科硕士点，分别为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00）与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1201Z3），物流管理（1201Z4）、金融工程（1201Z5）。培养方向设置符合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要求。

1.3.2 师资队伍

在师资队伍方面，本学位点拥有一支专业素质高、教学经验丰富、规模合理的师资队伍。现有专任教师62人；其中，教授26人，副教授34人，博士生导师27人、硕士生导师31人，26-35岁12人，36-45岁30人，46-59岁18人，60岁以上2人。

人才是学科发展的基石，为打造一流师资队伍，学位点近年来积极引进和培育高层次人才和优秀青年骨干。每年输送2-3名年轻教师出国或出境（前往美国、英国、新加坡、西班牙等地）访学深造。2023年，吴鹏入选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陈磊入选福建省雏鹰计划青年拔尖人才，李德彪获得福建省杰出青年基金立项资助；周雄勇等多人入选福建省级高层次人才。2023年李德彪、蔡猷花、吴鹏晋升为教授，林典超晋升副教授。为充分调动教师队伍的工作积极性，学院启动绩效分配制度，鼓励教师在教学和科研方面多劳多得，并设立标志性成果奖励办法鼓励教师向高水平研究成果看齐。在人才选聘方面启用校、省、部和国家级类人才奖励项目。此外，在岗位等级方面学校采取3年一轮的动态考核制度，通过“上得去，下得来”的管理理念，保持师资队伍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1.3.3 科学研究

在科学研究方面，本学位点近年来科研成果水平有质的提升。张小利、吴鹏分别在《Production and Operations Management》和《INFORMS Journal on Computing》等管理领域国际顶级UTD-24期刊发表论文，实

现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在国际顶级 UTD-24 期刊发表论文的零突破。研究生发表高水平论文的能力取得进一步突破，在国际和国内 top 期刊《Knowledge-based systems》、《Omega》、《Information sciences》、《Expert Systems with Applications》、《系统工程理论与实践》上发表的论文数量明显增加。2023 年新增国家级项目 7 项，新增省部级项目 6 项（含省杰青项目 1 项），新增各类纵向经费合计 423 万元。2023 年研究生获得国家级学科竞赛奖励 6 项，新发表中文期刊论文 24 篇，外文期刊论文 47 篇，省委办公厅信息刊物 1 篇；获得福建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 5 项，其中由研究生作为第一完成人 2 项。

1.3.4 教学科研支撑

在研究生教学支撑方面，教学机构健全，建立了层次分明，职能明确的“校研究生院——经济与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三级分层管理机构，学校有专门的研究生院负责研究生日常教学课程安排及培养管理等细则的制定和实施，学院设有专门的研究生办。学校和学院在教学空间改造、教学设施更新升级、教学设备更替上有较为充足的保证经费，学校有充足的多媒体教室均可用于研究生的教学和自习。教学区域实现校园无限网络全覆盖，学生可以方便查阅学校的期刊文献资料。同时，为了支撑本学位点研究生实习、实训和科研，与冠捷公司、鼎捷公司和星网锐捷公司等三家本省企业建立了长期“产学研”合作实践基地，它们分别为与冠捷公司共建的 IE 示范基地、与鼎捷公司共建的计算机信息管理示范基地和与星网锐捷公司共建的计算机信息管理示范基地。

在科研支撑方面，本学位点拥有 2 个福建省高校决策科学与科技创新管理团队，同时还拥有 1 个福建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培育）——大数据与智慧管理实验室、1 个福建省高校决策科学与科教管

理研究基地、1个福建省信用评估与管理咨询研究中心、1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1个福建省研究生导师团队（博导团队）、3个校级创新团队（其中2个是重点团队，即创新管理评价与优化创新团队，智能决策与绿色供应链管理创新团队，1个一般团队，即复杂系统优化与管理创新团队）和6个研究所（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研究所、决策科学研究所、商务智能与系统工程研究所、工业工程与项目管理研究所、电子商务与科技管理研究所、复杂系统优化与管理研究所）等科研支撑平台。

在图书资料方面，学校和学院具有丰富的图书、期刊等资源，且对研究生全面开放全部的图书馆资源。目前，福州大学图书馆馆藏纸质中外文图书近328万册，中外文纸质期刊2216种，期刊合订本28万余册。另外，学院还设校图书馆**经管学院分馆**，面积约390平方米，阅览座位100多个，订阅国内专业期刊273种，订阅国外专业期刊60种，中文数据库数36个，外文数据库数17个，电子期刊读物1839种，订购了丰富的经济与管理类期刊资料等，可供研究生用于专业学习。

1.3.5 奖助体系

为激发研究生教育活力，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我校持续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完善研究生培养的激励机制，健全奖优、酬劳、助困相结合的奖助体系。研究生奖助体系丰富，研究生奖助组织机构健全，评审细则完善，实施过程规范，研究生助教和助研制度健全。关于奖助体系方面的文件包括《福州大学全日制研究生优秀助研奖学金管理办法》（福大研[2019]8号）、《福州大学博士研究生科技创新专项基金资助实施细则》（福大研[2017]58号）、《福州大学研究生优秀新生奖学金评定细则》（福大研[2017]17号）、《福州大学博士研究生优秀学业奖学金评定办法》（福大研[2017]37号）、《福州大学硕士研究生优

秀学业奖学金评定办法》(福大研[2017]38号)等。学校和学院对各类奖助学金评选、评优工作一直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基本原则，评选结果均会予以公示。具体而言，本学位授权点的奖助情况如下：

(1) 助学金：国家助学金，涵盖所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6000 元；博士助学金，涵盖所有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27000 元。

(2) 优秀新生奖学金：直博生享受每人 3 万元新生奖学金，分两次发放，分别在第一学期及第三学期注册报到后。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优秀新生奖学金设立特、一、二等奖：特等奖 12000 元、一等奖学金 8000 元、二等奖学金 6000 元，推免生可享受特等奖。

(3) 优秀学业奖学金：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优秀学业奖学金设立特、一、二、三等奖，奖金分别为 12000 元、8000 元、5000 元、3000 元，全程评两次，分别为中期、综合优秀学业奖学金。

(4) 实施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学业成绩特别优秀、科研成果显著、社会公益活动表现突出的研究生。

(5) 加大研究生助教、助研和助管（简称“三助”）岗位津贴资助力度。学校将按规定统筹利用科研经费、学费收入、社会捐助等资金，设置研究生“三助”岗位，并提供“三助”津贴。

(6) 学校还设立了“研究生科技创新基金”、“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奖”等奖项，鼓励支持研究生努力学习，潜心科研，多出高水平成果。

(7) 此外，优秀的硕士生若获得硕博连读资格，在博士入学时，可直接享受优秀博士新生特等奖学金 15000 元。

除了上述奖学金之外，针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东欧、东盟国家等的硕博士生，可以申请中国政府奖学金-高校研究生项目同时，

学校还针对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港澳台硕士和博士研究生且满足教育部《台湾学生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与《港澳及华侨学生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的，推荐相应类别的奖学金。

1.3.6 管理服务

学校和学院层面已建立了包括本学位点在内的管理服务体系。在招生、课程教学、导师管理、专业实践、学位论文及毕业环节、学风教育、奖助体系等方面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服务制度，加强研究生管理服务，确保研究生权益。

1.4 人才培养

1.4.1 思想政治教育

本学位点按照学校和学院的部署和安排，积极开展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全面贯彻思政教育进课堂的方针政策。2023 年本学位点定期组织骨干教师和部分研究生学习党的最新理论和精神。例如，3 月 16 日，召开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的二十大精神微党课；4 月 20 日集中学习《新党章》；5 月 5 日，集中学习“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报告会”；5 月 10 日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怀指导学校建设发展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5 月 20 日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二十大修订版）；10 月 21 日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 年版）》等。通过强化党的理论知识学习，提高师生的政治觉悟和党性修养，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不断开创新发展阶段建设新局面，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篇章贡献力量。

1.4.2 师德师风建设

本学位点按照学校和学院规定，积极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一是组织开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等专题学习，学院也出台

了《经济与管理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办法》等系列文件，明确专业教师职业道德的基本要求，师德的底线要求，鼓励教师参加各类师德专题网络培训，从思想意识上有力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二是将师德师风考核与年度考核相结合，通过教师自我剖析，学院监督等方式全面提高教师的治学精神；三是选树典型，通过各类评优活动挖掘和宣传身边的优秀教师先进事迹，讲好教书育人故事，为教师提供积极健康的成长氛围。

1.4.3 招生选拔

为保证研究生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地进行，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做到政策透明、监督机制健全，确保生源质量，本学位点**严格实施“阳光招生”的政策措施**，由研究生院统一负责管理，录取过程做到严谨、规范、公平、公正、公开。本学位授权点的硕、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主要体现在复试环节，在严格遵循《福州大学关于印发修订后的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的通知》、《福州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和《福州大学博士研究生复试方案》的前提下，学院还在每次复试环节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复试采取差额复试，复试比例为 1:1.2-1:1.5，按照总成绩排名，由高到低依次录取。复试结束后，根据总成绩高低确定拟录取名单，在学院公告栏公布拟录取名单及成绩，并在三个工作日内接受学生申诉。

此外，本学位点还积极探索和构建符合博士研究生培养规律的体制与机制，在学校文件《福州大学“申请—考核”制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的指导下，本一级博士点招生选拔的主要方式包括提前攻博和申请-考核制模式。

2023 年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博士点研究生招收人数保持稳定，其

中一志愿考生报考和录取的比例有逐年上升的趋势。

1.4.4 课程教学

本学位点课程设置合理，教学体系规范、完善。在教学监督方面，有学生评教系统、督导组负责听课制度和领导集中听课等方式来保证研究生课程的规范性。课程教学内容涉及最新学科前沿的专题讲座、理论教学、案例教学、研究生的汇报等。

根据教学计划的要求，本学位点为硕士生和博士生制订了完备的教学大纲，根据专业培养方案及研究领域，开设具有启发性的必修课、选修课以及实践类课程。全部课程按学位课和非学位课两大类设置。本学位点努力创造各种条件，通过专题研讨、培训、引进高水平的专家学者来校做专题讲座、出国（境）进修等形式，不断提升教师的素质，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

1.4.5 导师指导

高水平的导师是培养高质量的研究生的前提和保障，本学位严格依据学校在研究生导师的遴选、培训和考核等方面的要求，并执行《福州大学关于印发选聘学术型硕士生指导教师实施办法的通知》，要求研究生导师应是副教授（含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高级职称人员或具有博士学位的讲师，导师每年遴选一次，每三年进行一轮考核，考核不合格者暂停各类研究生招生。学校每年举办新增研究生导师培训会，加强我校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提高和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

本学位在硕士生入学后采用**导师和学生双向选择**的方式来为每位研究生确定最合适的导师。为了充分发挥导师的作用，保证学生的培养质量和学位论文写作的质量，受聘导师所从事的研究领域应与硕士研究生的培养方向相一致或为相近专业。为提高研究生的培养质量，本学位点研究生的培养采取导师个别指导和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

方式。导师对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学位论文的选题和写作、实习实践等负主要指导责任，督促研究生认真完成培养计划规定的任务，并鼓励研究生参与指导教师的科研课题，加强对研究生独立从事科研工作等多方面能力的培养。导师组在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定、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中期考核、论文撰写、答辩等环节发挥学术指导作用，提供必要的帮助和支持。在导师的指导和学生的努力下，本学位点在 2023 年本学科在全国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中合格率达 100%。

1.4.6 学术训练

本学位点要求研究生入学后就应该在导师的指导下进行充分的文献查阅和调查研究，确定研究课题，在第二学年第一学期期末或第二学期初在研究院统一安排下拟定具体要开展的科研工作计划，撰写开题报告，并进行开题答辩，并在后续每个学期开展学位论文进展汇报。开题之后，每位博士生还需要每隔两周定期向导师进行有关科研进展汇报，硕士生在开题之后可以每个月定期向导师进行科研进展汇报。

同时，为了提高研究生的科研实践与创新能力，学校和学院积极邀请国内外知名学者，依托“博雅论坛”不定期地开展学术交流活动。同时，本学位点要求全日制学术研究生学习期间至少参加 20 场学术讲座，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至少参加 5 场学术讲座，定期开展学术沙龙等学术活动，使研究生掌握科学研究的方法。经过严格的学术训练，本学位点培养了一批高质量的毕业生。

1.4.7 学术交流

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注重研究生的学术交流能力培养，推动硕、博士生教育国际化。本学位授权点每年资助一定数量的硕博士生参加国内和国际学术会议，鼓励研究生在会议上进行学术报告，尤其是国际会议中进行报告，促进研究生在研究方面的对外交流能力。

资助优秀的研究生出境或出国访学或者联合培养。例如本学位授权点利用在闽台合作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与台湾政治大学、台湾铭传大学、台湾海洋大学等建立了广泛且有深度的合作，共同培养硕士研究生。还与来自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商学院、香港城市大学系统工程与工程管理学系、西班牙哈恩大学计算机科学系、法国埃夫里大学、美国密西西比大学等多所国际知名院校的知名学者建立了密切合作关系，联合培养博士生。

1.5 质量监控

1.5.1 质量保障

本学位点每年根据学科发展需要更新研究生培养方案，并严格执行各研究方向制定的研究生培养方案，针对研究生科研活动和学位论文的各个环节，不断修订有关管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等规定，结合学校实际情况，修订了我校学位授予工作的有关制度，如：《福州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从专业建设、课程教学、科研活动、学位论文等各个层面严格把关，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

1.5.2 分流淘汰

针对博士生和硕士在培养期间分别设置了不同的分流淘汰标准。

(1) 博士生分流淘汰机制

本学科博士生分流淘汰机制主要通过中期考核实施。中期考核成绩为“不及格”者，若考核专家组认为经过该生进一步努力，有可能继续完成学业的，考核结论认定为“延期重新考核”。若第一次考核结论为“延期重新考核”的博士生，给予半年考察期，半年后再次进行考核。再次考核结论仅分为“通过”与“不通过”。考核结果为“不通过”的博士生，或在最长修业年限前一年仍未通过中期考核的博士生，按照有关

规定应给予退学处理的，由考核专家组上报研究生所在学院，经所在学院和学部审议通过后，报学校审批，并做出处理决定。提前攻博、硕博连续者，经本人申请，所在学院和学部审议，报学校批准后，转为硕士生培养。

(2) 硕士生分流淘汰机制

本学位点硕士生分流淘汰机制主要通过提高生源质量、学位授予标准和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质量控制来实现。本学位点硕士研究生学制 3 年，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总学分要求为 32.0，且在学期间至少必须在省部级以上有 CN 号刊物上发表（包括录用）1 篇与学位论文内容有关的论文，或参与与学位论文相关的研究课题，发表的论文应是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且发表的论文均须署名福州大学。学生完成符合质量要求、规范性要求的学位论文，并通过答辩，方予以毕业。

1.5.3 学位论文

为提高研究生毕业论文的质量，本学位点采取多种措施严把研究生毕业论文各个环节。如针对博士生毕业论文出现送审成绩为中的，需要修改后才能答辩的，本学位点规定必须等学生论文修改完提交修改报告，并经学位授权点讨论通过后方能参加毕业论文答辩；对于出现两个中的硕士或博士毕业论文，需要修改后重新送审，送审成绩在一个良以上且无修改后重新送审的方可在修改完后参加答辩。

1.5.4 学风教育

在学风教育方面，本学位点重视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对学术不端行为零容忍，通过深化学风教育理念、培养优良学风品德和弘扬优良学风建设等措施来提高研究生的学风建设。

(1) 深化学风教育理念

本学位点高度重视研究生的学术道德诚信教育，始终根据学校和学院的要求将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贯穿于整个研究生培养过程之中，将学术诚信教育作为建设学术严谨、高水平、研究型研究生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将其作为一种办学理念，做到“全覆盖、制度化、重实效”，使之成为师生最基本素养。

(2) 培养优良学风品德

本学位点专门成立了学术道德诚信宣传教育小组，定期召开学术诚信座谈会、分批与学生进行交流，帮助解决学生生活和科研上的实际问题，提高学生的学术诚信意识。同时，为引导研究生一入学就养成正确的科研态度和学术道德意识，本学位点在研究生新生入学教育周专门开展针对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的指导课程。

(3) 重视导师言传身教

本学位点强调导师务必以身作则，并通过言传身教引导研究生自觉践行优良科学道德、维护良好学术风气。如，要求本学位师生积极参加我校每年举办的研究生学术诚信与学风建设宣讲教育，以及研究生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优秀组织奖、学风建设“学风建设先进个人”等评选活动。

1.5.5 管理服务

学校对本学位点研究生实行校、院两级管理。学校设立由校级主管领导、研究生院及学位点负责人、校外行业专家组成的培养指导委员会，全面领导、组织和协调本学位点研究生的培养工作，负责制定培养方案、教学基本要求和专业学位授予标准，开展教材与案例库建设，促进师资队伍建设，加强合作与交流，实施办学质量评估等；研究生院设立研究生培养办公室，负责研究生的培养管理。学院设立学位点、导师和教学办组成的三级管理机构。其中，学位点是基本管理

单位，负责学位点日常管理；导师负责制，导师担任全面培养研究生的责任，包括学习及思想等各个方面；教学办配备足够人员负责研究生日常管理，传达、监督、协调研究生各个方面的情况。

本学位点配备了三名研究生教学干事，负责学位点的日常教务管理。同时，配备三名研究生专职辅导员，负责学位点研究生的日常管理。其中，有1名为三级心理咨询师，负责学院的心理健康工作。

1.5.6 就业发展

本学位点研究生的近三年就业率均在92%以上（包含升学），其特点是就业面广、适应性强和主要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据统计，本学位点研究生大多选择高等教育单位、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党政机关等就业单位，选择就业单位多数与所学专业相契合。主要就业单位包括中国工商银行、厦门航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移动等国内大型企事业单位。

二、工作特色与成效

2.1 制度建设

学校和学院层面都十分重视管理制度的建设，根据国务院学位办、教育部、福建省教育厅以及福州大学学科建设的需求，结合实际和专业特点，适时更新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细化和完善实施细则，内容涵盖学位条例、学生管理、学生行为准则、教育管理、招生、学籍与培养、导师管理、毕业与学位等方面，通过制度建设全方位保障了学位点建设的各个环节有序开展。

2.2 立德树人

本学位点通过组织学位点教师学习《新时代高校教师十项准则》，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教育，明确了导师在指导学生过程中的具体细则，

划定基本底线，督促教师履职尽责，不能出现违反师德行为。在教师年度考核、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工作中体现师德考核环节，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共促“三全育人”，确保学位点安定稳定，不断取得新的突破。此外，通过“优秀党员”、“上善青年”、“优秀指导教师”等各类评优活动树立典型，充分发挥榜样力量。

2.3 科教融合与产教融合

如何突破学科藩篱，在交叉包容、开放创新的理念下共同参与塑造真正具备源动力的科教融合育人生态？企业以怎样的形式走入教学课堂，在教学场景中实现产教协同以汇聚优质资源，从社会对技术需要这一角度来提升教学质量？科教融合和产教融合是实现一流学科建设的有效途径之一。

围绕我国“制造强国”战略，福建的支柱产业“电子信息”和“增芯强屏”战略，本学位点联合“福-厦-泉”多家电子制造公司，例如冠捷科技、宁德时代、星网锐捷、新大陆、福光股份、飞毛腿、晋华电子、联华电子、厦门联芯、厦门信达等，建立“电子制造大数据服务平台”，服务传统电子制造行业在“采供销”的一体化和智能化升级转型。聚焦电子制造智能化中衍生的新问题，基于数据智能技术优势及场景创新能力，以客户业务价值为驱动，致力于敏捷创新和数据智能服务，推动管理。

2.4 文化建设

优秀的校园文化可以促进教学、科研及管理活动的规范化，可以使校园生活得到丰富，使师生的精神得以振奋和升华，对学位点的教学和科研质量保障能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其次，优秀的校园文化具有强大的凝聚力和吸引力，能更好地调节和激励师生员工的思想行为，培养和激发师生员工的群体意识和集体精神，更好地促进师生员工自

我约束、自我管理和自我完善，从而保持学校的繁荣发展。同时，优秀的校园文化可以提升学校的知名度和竞争力，使学校在经济社会发展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通过组织内部交流研讨会，建设学科走廊、组织国际国内高端学术会议等各种方式，本学位点不断增强教师的学科自信 and 家国情怀，持续加强学位点文化内涵的建设，支撑学科的健康发展。

2.5 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制度建设是质量保障体系的根本。完善的教学和科研管理制度，科学的教学和科研质量监控、评价体系是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保证。如何建立一套适合本学位点发展的质量保障体系是学位点一直在持续探索的问题。

近年来，依托“双一流”学科建设，本学位点一是从软件和硬件方面对教学和科研设备进行了更新升级，加大对重点研究方向的投入，保障教学和科学活动的顺利开展；二是从生源质量入手，对硕士研究生入学初试科目进行了调整，从管理学调整为运筹学，从源头选拔合适的学生进入本学位点深造；三是不断引进和培育能力强、有责任感的师资队伍，选拔优秀人才担任学科带头人，创造条件鼓励教师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采用激励措施，提高教师的教学质量和科研能力。

三、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

(1) 师资队伍方面：本学位点作为一级学科，国家级人才数量偏少，40-50 岁年龄的学术带头人比较欠缺，亟需培养一批青年骨干成长成材。

(2) 人才培养方面：课程设置方面，博士生课程数量偏多，个别课程针对性不强，在助力科学研究的作用上偏弱；学术交流方面，学生参与学术交流的积极性不高，学生的学术交流积极性和能力还有待

进一步提高。

(3) 科学研究方面：本学位点在建设创新团队、凝练特色研究方向、产出创新性的基础研究成果、拓展对外学术交流合作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在标志性成果产出方面还比较欠缺，如国家重大重点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奖、顶级期刊论文，需要进一步强化激励。

(4) 科教融合与产教融合方面：本学位点的研究成果实现效益转化和应用的数量偏少，大部分科研成果处于理论研究阶段，产学研结合的效果有待进一步挖掘。

四、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本学位点将以学科建设为中心，以培育世界一流学科为近年发展目标，全力以赴不断推动学科发展，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突破。

(1) 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师资队伍建设和当前本学位点建设的一项重点工作。本学位点将充分运用学校的相关人才政策，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加快引进和造就学科领军人物、汇聚高水平创新团队、不断增强学科发展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以及学科团队的创新活力。通过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和学术带头人，实现四青人才的突破，增加“长江学者”与“国家杰青”的数量，带动本学位点高水平师资队伍的建设，并充分发挥“闽江学者”讲座教授作用，整合、提升本学科师资队伍建设和，力争在未来 5 年打造出一支世界一流的教学科研团队。

(2) 进一步提高生源数量和质量

在今后的学位点建设中，需进一步加大优秀生源吸引力度。在前期宣传方面，本学位点将着力开展暑期夏令营工作，组织专业导师同本科生进行交流互动，通过参观访问、专题讲座、学术论坛等形式，

让学生深刻认识到本学位点的优势，同时鼓励学院优秀本科生留在本学位点继续深造；在生源招录方面，通过给予其优秀新生一等奖学金等方式来提高本学位点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的保送比例；统招调剂过程中，优先调剂我院和其它本科重点院校报考名校硕士研究生达到国家录取分数线而未被录取的考生，进一步提高生源质量。针对博士生，以后要扩大导师招生自主权，完善吸引优秀生源特殊政策，选拔和培养适应现代科学发展要求的优秀创新人才，提高博士生培养质量。

（3）进一步实现高水平科研成果的突破

鼓励和支持本学位点教师、研究生参加各种学术会议和学术团体；进一步推进本学位点与国内外有关学术研究机构 and 单位开展各类科研项目研究与合作，不断提高科研能力；通过采取适当的激励措施，提高研究生和教师瞄准标志性成果为之奋斗的动力。

（4）进一步推动科教融合和产教融合

通过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扩大交流校企合作空间，为学科研究成果效益转化提供平台。鼓励和支持本学位点教师多元化发展，以科研反哺教学，实现科研的落地转化，进一步推进本学位点与学术研究机构 and 单位开展各类科研项目研究与合作，将本学位点建设成为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教学科研平台。